

错位爱情

他说：“你永远别指望我能爱上你。”
她却不屑一顾地说：
“我会让你爱上我的！”

CUOWEI
AIQING

CHIMINGREN WORKS

痴梦人作品



爱情没有错位，
无论是早一步还是晚一步，对的人，终会相爱。

【痴梦人】倾心描摹一场都市骄傲男女的“契约爱情”
媲美《命中注定我爱你》的文字剧

最美时光里的初相遇却带来一场极致爱恨的契约婚姻
我喜欢你的时候，你不喜欢我；我离开你的时候，你却爱上我。是我走得太快，还是你太慢？

仅以此文献给在爱情里面永远慢一拍的你。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错位爱情

他说：“你永远别指望我能爱上你。”
她却不屑一顾地说：“我会让你爱上我的！”

CUOWEI
AIQING

CHIMENOREN WORKS

痴梦人作品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错位爱情 / 痴梦人著. —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3.11

ISBN 978-7-5500-0819-9

I. ①错… II. ①痴…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61392号

错位爱情

痴梦人 著

出 版 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刘 云 唐运锋
特约编辑	欧雅婷
装帧设计	黄 梅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9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0
版 次	2013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 数	338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0819-9
定 价	21.80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3-37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001

欧阳皓不爱夏小星

第二章 /030

我要和你离婚

第三章 /059

爱与不爱

第四章 /087

他还是输给了她

第五章 /116

再逃我是不会放过你的





目录

CONTENTS

第六章	/145
他只是喜欢了我八年而已	
第七章	/177
离开他身边好不好	
第八章	/215
我对她是一见钟情	
第九章	/249
不可承受的痛	
第十章	/286
你也像他一样爱我了	
番外	/307





第一章 欧阳皓不爱夏小星

夏小星半夜醒来的时候，看见床上多了一个人，欧阳皓背对着她，悄无声息地睡着，中间，和她隔着几乎两尺的距离。

他几时回来的，她竟一点都没察觉。

她愣了半晌，因为今天不是欧阳皓回家的日子，明天才是。

欧阳皓并不是天天回家。现在的这个住房，是夏小星父母送她的嫁妆，靠近市中心；而欧阳皓上班的地方，是在江那边的新谷开发区，离这儿将近一小时的车程，他一周有四天住那边，在那里，欧阳皓有自己的住处。

今天他却毫无预兆地回来了，最近两个星期，他好几次这样了。

觉得头有点疼，夏小星才想到是不是过敏药吃多了，本来应该吃一片的，临睡前，不知为什么，就吃了两片。大多数的过敏药，都会让人嗜睡，她否认那一刻的自己有把过敏药当安眠药吃的念头。

她是过敏性体质，特别敏感。昨天刮了入秋的第一场大风，黄的绿的叶子凌空乱舞，气温骤然降了七八摄氏度，傍晚的时候，她的脚上和手背上就起了许多纽扣似的痒包。

此刻，隆起的痒包消失了，可副作用也来了，两粒过敏药，到底厉害些。

她静静地望着欧阳皓，屋里黑漆漆的，就窗帘底下隐约的一线亮光，他紧靠床边侧卧着，那背影，像极了几年前她旅游时从火车车窗里看见的夜幕下的祁连山，起伏绵延，仿佛近在眼前，就在窗外，其实却是遥不可及的。

她悄悄爬了起来。

今晚的月亮，大约很好。不会惊扰到欧阳皓，即使睡在同一张床上，他也离她十分遥远。有时候在他身上，她总能深刻地彻悟到咫尺天涯的真正含义。

摸着衣橱、墙壁，她蹑手蹑脚地来到客厅。站在落地窗前，她犹豫了片刻，终于鼓起勇气拉开了窗帘，伴着“刺啦”一声轻响，水一般的月光顿时倾了一地板。

玻璃门外是清晰的夜色，她竟不害怕这一刻的午夜三点。

她一直胆小，源于小时候看的一个故事，说有个小女孩，半夜起床去拉窗帘，结果在窗外看见一个和她一模一样的女孩在直直地望着她。从此她就怕了晚上去开窗帘。那个故事，她始终没看完，至今也不知道那个小女孩究竟怎么样了。

披了件衣服，她推开阳台门站着吸烟。月色皎洁，昨天的那场秋风，把这个城市上空的污浊空气都吹走了，一片清辉里，她看得见自己手上那一缕袅袅向上的青烟。

夏小星没有烟瘾，抽烟一向都是闹着玩儿的，结婚以后，知道欧阳皓讨厌她身上有烟味，三年来，她更是一支烟不沾。可是，最近她却抽上了。

原因是从知道父亲被纪委专案组宣布“双规”，并连夜隔离审查开始的。

夏文强，C市最大国有企业的董事长，因为贪污受贿金额巨大，被检察机关依法批准逮捕。

结婚那会儿她就感觉到父亲有问题，凭他和母亲的工资，怎么可能送她市中心繁华地段价值不菲的房子做嫁妆，后来又送了她一辆车，但想着父亲前程正好，她也就懒得去管。

像每个被父母庇荫着的孩子一样，夏小星是在蜜罐中长大的。她承认自己运气不错，摊上了个好爸爸。这个好爸爸，给了她一份收入稳定不用每天准点坐班的好工作，还给了她一个她心仪的男人。

父亲对她几乎是有求必应，甚至在她为了欧阳皓一个暑假茶饭不思的情况之下，当场就对她拍胸保证：“爸爸一定会让他娶你，你欧叔叔是爸爸一手提拔起来的，他叔叔手里有两个工程也等着爸爸签字，他家不会不卖我这个老脸的。”

虽然后来她知道，她公公是为了一个迫在眉睫的升迁，欧阳皓的叔叔是为了拿到道路扩建工程和银行贷款才联合起来逼着欧阳皓答应了这门亲事，但她也没觉得他家里人是趋炎附势的。

不过是一件类似于旧时候的包办婚姻而已，她对自己说，若是倒退一百年，男婚女嫁不都这样的吗？几千年来，炎黄子孙就是这样繁衍的。

况且，欧阳皓也丝毫不买她的账。

他是签了合同才和她结婚的。不光是婚前财产合同，还包括婚后的。合同里白纸黑字写着，婚后生活费各付一半，双方财产自理，互不干涉，五年内不要孩子，甚至细到男方一周回家几天，其余时间女方无权过问等云云。

其中最重要的一条是：五年后倘若男方提出离婚，女方不得找各种理由推诿或拒绝。当时看见这行字，夏小星眼皮直跳。那时候是六月，离她第一次见他已过了七年，窗外阳光热烈，她却无故地感到一股阴风。

所以，他们的婚姻，是有条件的期限婚姻。用欧阳皓的话说，是他把自己五年的青春卖给了她。而这种关系，是只讲价格的，所以他提前警告她，不要指望他对她有感情。

现在回想，她都觉得那时的自己真是着了魔，以为凭着自己的姿色和手段，只要把欧阳皓绑在身边，要不了多久，他终会臣服的。

可是，三年过去了，这个男人依然对她冷冰冰的，她甚至搞不清楚他究竟在干什么，只知道他在这个城市的某个地方搞投资，具体投资什么，她不能问，也无权问，因为，合同中明确规定，婚后不得干涉对方的工作，各管各的。

她不是没有幻想过偷偷摸摸找人调查他，或者某一天，她发了神经亲自包个车跟踪他。可终究没做出来。

夏小星，从小被父母宠坏了，固然有时候是自私极端的，可骨子里，她依然是那个胆小怕鬼，不敢半夜开窗帘的小女孩。

她怕欧阳皓发现了之后，会更加嫌弃自己。

连抽了两支烟，她觉得支气管呛得难受，躲到厨房捂着嘴咳了几声，她

喝了几口水润了润喉回到客厅。

月色依然如水，可也依旧冰凉，夏小星还是夏小星，只是这房子，再也住不得了。向黑洞洞的卧室看去，只见一团黑，什么也没有，明明那里躺着她最爱的男人，可她就是看不到他，一直是她在自唱自爱，这场起因于她的现代版旧式婚姻，大约会随着父亲的轰然倒台，这房子的消失，更快地走向分崩离析。

裹着毛巾被，夏小星在沙发上缩成一团。

迷迷糊糊地睡着，早上，她被铁门关上的声音吵醒。缓缓地坐起身，客厅里只有她，耳内清晰地传来越来越远的下楼声，她扭头看向玄关，那里只剩了一双拖鞋，欧阳皓上班去了。

她身上多了一条空调被。

夏小星双手攥着被子，恍惚地坐着，过了几秒，才像突然醒了过来，跳起来就跑向厨房。

厨房窗户正对着马路，她跑到的时候，欧阳皓的车刚刚滑过去，她看见了一个车尾，和车尾后一闪一闪的转向灯。她总是看着他的背影，不论何时何地。

脚底冰冷，仿佛踩在冰上，低头才发觉是光着脚的，寒意一点一点，浸入骨髓，只觉得心冰到顶点，无法抵御的冷，彻心彻肺。

她回到沙发边穿上拖鞋，再走向卫生间，没用五分钟，她穿衣出门。

她去了母亲那儿。

进门就看见徐淑云在抹眼泪，一个多月以来，夏小星实在是看厌烦了：

“妈，你别哭了，你再哭，爸爸也还是被关着。”

徐淑云抽出一张面巾纸擦着眼睛：“律师打来电话，说赃款要赶快还上，这样你爸爸就可以少判几年，可哪里够啊，加上你的房子、车子，还差一百万啊。”

夏小星愣住：“怎么差这么多，你们平时不也很节省的吗？”律师不是第一次这样说，可是还差一百万，是她没想到的。

父亲为人还算低调，早些年也是清廉的，除了对宝贝女儿有求必应，一向注重形象，并不奢靡，这次被人检举，东窗事发，令很多人感到意外。

徐淑云的话语突然变得有点愤恨：“他个老不正经的，在外面养了女人，替她买了房子。这些钱，都花在那个女人身上了。”

夏小星瞪大了眼睛，惊得说不出话来。贪官似乎都和女人有关系，连爱女如命的父亲，也不能免俗。

从母亲那里出来，她手上多了一个地址。

在市郊新开发的花园小区门口，她向警卫打听清楚了大致的方位。穿过羽毛球场，她找到了那栋楼，站在楼道门前，她按了302的门铃，不久传来一个年轻女人的声音：“谁？”

她没有犹豫：“我叫夏小星，能不能让我上来坐一坐？”

对方显然知道她，许久才说：“你上来吧。”楼道门锁嘎吱一声弹开了，这倒有点出乎夏小星的意料，她以为，百分之九十自己会吃闭门羹的。

过了二楼的转角，她就听见狗吠的声音，上到三楼，右边一户的门已开着一道缝，她抬手叩了两下，门应声而开。

夏小星却当场呆住。

一个年纪和她差不多大的女孩，立在门口望着她，她不说请进，也没有侧身让开，只是平静地看着她，目光既不防备，也不自怜，更不扭捏，几乎是麻木。

一只矮腿的京巴犬在女孩脚边绕来绕去，尾巴翘得很高，夏小星看向它，它就冲着她吠了几声。

女孩怀着身孕，至少有六七个月了。

夏小星僵硬地站着，一声不吭，那女孩也不说话，两个人对视良久，夏小星终于扭头而去。

来到楼下，她才发觉自己眼中有泪。

熟悉父亲的人都知道，夏文强宠女儿宠得不要命，可熟悉他的人也知道，夏文强最喜欢的并不是女儿，而是儿子。曾经他有儿子，只是他幼小的儿子，没有活过五岁就被白血病夺去了性命，之后才有了夏小星。

她本来是有个哥哥的，如果这哥哥还活着，这世上就不会有她的存在。

小的时候，她最常听见父亲说的一句话是：“我们小星要是有个弟弟就

好了。”她每每不服气：“为什么不是妹妹？”父亲就笑：“弟弟妹妹都好，爸爸都喜欢。”那时她才六七岁，父亲也还是个小领导，只管着几十号人。

没想到二十年以后，她真的将有一个弟弟或是妹妹了。

这个孩子，是晚年被欲望腐蚀了的父亲期盼的吗？只是，十五或二十年之后，他还有命走出监狱看见他吗？

夏小星只明白一点，那就是，她不能再向这个女孩讨要父亲给她的钱或是房子了。

离开市郊的花园小区，夏小星驾车回家。秋天的艳阳高照着，她却有点恍惚，眼前不停地闪现那个女孩怀孕的身子和父亲的脸。

路上接到母亲的电话，问她要到钱没有，她回了一句：“妈，我会解决的。”电话里传来母亲神经质的哭骂声，她默默地听了一会儿，挂了电话。

她有点可怜母亲，这一个多月来她经历的人情冷暖比她还要多。以前见了她阿谀奉承的人，现在对她装不认识；原先那些逢年过节必到的亲戚，忽然之间电话都打不通了；何况父亲还做出这样的事，如果再让她知道这个女孩怀着六七个月的身孕，那她更会受不了了。

一百万，到哪儿去搞？她脑中只想着这个问题。

按理说，这时候她最该求助的人，应该是欧阳皓，可那男人一贯冰冷的脸和那张婚前合同，却让她不愿意向他开口。

他们的财产分得和陌生人一样清楚，欧阳皓除了每个月给她充足的家用，从来不告诉她他有多少身家。他们的物品也分得很清楚，你的，我的，上面都贴着无形的标签。就算这一刻夏小星不想承认，可这就是事实，欧阳皓对她而言，就是一个陌生人。这样的关系，她能向他求助吗？

路过超市的时候，夏小星停车进去了一趟。今天是欧阳皓固定归家的日子，每周二四六，没特殊情况，他都必须回家，这是结婚时约好的。

欧阳皓严格地遵守着约定，除了出差不在本市，这三天，他都会回家。但不准时。

刚结婚的时候，夏小星总是做好了饭菜等他，可经常等不到。他永远有忙不完的事。比方说，某个同事失恋了，他要陪他喝酒；又比方说，他手里

有份工作，还没有做完。可是话筒里，她却清清楚楚听见有人在喊：“出牌，该你出牌了。”

后来她被迫接受了这个事实，不再期待他准时回来和她一起吃晚饭，可每周二四六，她还是会做好饭菜等他。偶尔欧阳皓饿着肚子回来，她就像中了彩票似的，即使自己吃过了，也会陪着他再吃一次。

其实她很懒，也不喜欢做饭，可是结婚以后，她一直在努力地学，学着做饭，学着拖地，虽然不易，可她学会了。

今天，她不知道欧阳皓会不会回来吃晚饭，现在的她，已经不会再给他打电话，他要回就回，不回就算，只是，如果他不回来，她不知道下一次再给他做饭会在哪一天。

没有了这个家，他们的婚姻还会在吗？

她不知道，她一点也不知道。

回到家她先打开了衣柜。这个房子近两天就要搬出去，她有很多东西要整理。一件件地叠，把欧阳皓的衣服清出来。

光线渐渐地暗下去，她看了下时间，五点了，于是走出卧室去了厨房。

还是简单的三菜一汤，复杂的菜她做不来，颠来倒去，就是那几样时令蔬菜，汤是万年不变的老三样，不是西红柿汤，就是紫菜汤，再不就是丝瓜蛋汤。

今天是紫菜虾米汤。

摆好碗筷，夏小星习惯性地看向客厅的挂钟，她最多等到七点，如果七点欧阳皓还不回来，她就自己一个人吃。

这时，她听见了欧阳皓上楼的声音。

一步一步，不徐不疾，稳健干脆，像他的人一样。

她没有去替他开门。

夏小星记不清是哪一天开始她不再给欧阳皓开门的。也许是结婚后的第七个月，也许是第八个月。只是有一天，她突然觉得门锁转动的咔嚓声是全天下最美妙的音乐，那仿佛就在说，我回来了。仿佛这样的四个字，是全世界最好听、最温暖的话语。

从那天起，她就不再给欧阳皓开门了。

欧阳皓带上门，换了拖鞋，夏小星面色沉静望着他：“洗手吃饭了。”就去厨房盛饭。

两人面对面静静地坐着吃，只听见瓷勺偶尔碰到汤碗的声音，是异乎寻常的安静。

其实不久之前还不是这样的。

原来的夏小星，总是唧唧喳喳像只麻雀，什么恶俗的都能说，买菜的时候看见人吵架了，有只鸟在阳台栏杆上随地大小便等等。有时候，她还会突然定住，惊异地瞪大眼睛盯着欧阳皓的脸。

第一次这样做的时候，欧阳皓几乎立即上了她的当，问：“怎么啦？”

她一副很胆小的样子，讷讷地说：“你脸上……有粒米。”

欧阳皓抬手在嘴周围捋一圈，没有摸到米。一看夏小星，还是瞪着大眼睛盯着他脸的某个地方，他又举手，还是没摸到米。夏小星却依然一动不动地盯着那个仿佛存在着的米粒。

他终于起身去照镜子。

几秒钟之后他返回，夏小星把脸埋在上臂上笑得身子乱抽，听见他重新坐下的声音，更是放声大笑。他冷着一张脸问：“这样有意思吗？”

夏小星一边乱笑一边回嘴：“子非鱼，焉知鱼之乐？”

他不是鱼，所以他始终不太懂她在这种自娱自乐的独角戏中究竟获得了什么样的乐趣。

可这样的安静，到底还是太反常了。

欧阳皓放下筷子，坐直身子看向夏小星，她还是低着头，默不作声地吃着饭。自从她父亲出事，她就再也没有无厘头地向他搞笑了。

他竟有点失落，那个装疯卖傻的夏小星不见了。

感觉到欧阳皓在看她，夏小星抬起头，四目相望，两人的眼里都没什么表情。夏小星先开口，声音很平静：“欧阳皓，这个房子不能住了，我要把它还回去。你的衣服，我帮你装了一箱子，还有其他的一些东西，你自己收一下吧，估计也没多少，最多再装一个箱子，明天你走的时候把它们带走，

钥匙留下来，我要上缴。”

欧阳皓这才注意到客厅里确实有一只箱子，微微一愣之下他迅速平静了，夏文强出事，他吃惊的程度低于夏小星，这个房子被收缴，也是意料之中的事情。

夏小星从嘴角挤出半个自嘲的笑，接着说：“这个家对你来说，本来就是个旅馆，你的东西大部分都在那边，这样也好，你的东西一下就拿光了，剩下的全是我的破烂，我得找个搬家公司来拖。”

欧阳皓看着她的脸：“这些东西，你准备搬到哪儿去？”他特意加了“这些东西”四个字，而不是直接问，你搬到哪儿去？

夏小星低下头，心里惨然一笑，飞鸟各投林，就是这种感觉吧。

他终究还是不愿意说出那句“要不要搬去我那儿”的话。其实，就算欧阳皓说了，她也准备回答他说：“不用了，你那儿不方便，离我上班的地方太远了。”

可他却连这样的虚情假意都不愿给她。

抬起头，她倔强地不让自己流露伤心，只是声音有点喑哑：“除了我妈那儿，我还能去哪儿？”他的住所，从来就不是她的家，他没有给过她钥匙，也一直拒绝她闯入。

可到底还是不甘心，她终究没忍住：“难道你会让我去你那里吗？那样，我们两个不就天天在一起了，那你，还能活得下去吗？”

欧阳皓曾不止一次地咬着牙对她说：“要是天天和你在一起，我不如去死了算了。”记得第一次他这样对她说，是结婚没多久她过生日，那天她硬逼着他陪了她一整天，晚上吹完蜡烛，她把奶油抹在他脸上的时候，他就恶狠狠地说了这句话。

她现在还记得欧阳皓脸上那种厌恶的表情。

欧阳皓一声不吭，只是抿住棱角分明的嘴唇望着她。以前的他，对她真是太恶毒了，夏小星固然可恶，可她就像个长不大的任性孩子，这样的孩子一旦有了自律，不再任性，反倒让人生出几分怜爱。

该说的都说了，夏小星站起身，把桌上空了的碗盘擦在一起，端着去了厨房。

站在水槽边，她红了眼眶。

如果换了以前，她肯定会死皮赖脸地说：“我是你老婆，我当然要搬到你这儿去。”可是，过了三年了，现在的夏小星，已经不是三年前那个着了魔不知天高地厚的夏小星了，她已经渐渐地开始学会接受一些事实。比如，欧阳皓的心，她是永远焐不热的，越焐到后来，反倒是她的心，慢慢地被他冷掉了。

其实不用五年，只要三年，这个男人就用他岩石一样的冷酷教会了她成长。

任性、自私，是收获不了爱的，即使占有了，也是不属于她的。

收拾完厨房，夏小星来到客厅，看见欧阳皓正在整理他的东西，剃须刀、笔记本电脑、一些书和杂物，零零星星摊了半个茶几。

她站了一会儿，突然觉得无法忍受这个画面，转身去了卧室。

卧室的床上也摊着几件欧阳皓要带走的衣服。

她呆呆地伫立了片刻，然后打开衣橱找衣服穿。她约了许青兰八点半见面，再不出发，就要迟了。

许青兰是她的大学同学，两人是死党。

换好衣服，对着镜子抹了一点口红，她走到客厅。欧阳皓抬头看见她一身出门的装扮，稍稍怔了一下。这么晚出门，在她是少有的，特别是他在家的日子。

夏小星神情有点木然：“我要出去一趟，约了许青兰。”

她转身出了门，感觉到欧阳皓的目光还在铁门后面。

或许欧阳皓误会了，她并不是想逃避和他分离前的相处，她是真的有事找许青兰。她想想办法填上父亲贪赃的那一百万亏空，她必须让父亲少判几年，他将近六十了，想到他或许会老死在狱中，她就有点无法忍受。也许他不是一个好官，也不是一个好丈夫，可他一直是个好爸爸，是这个世界上，最疼爱她的父亲。

她无论如何都要凑齐这一百万。

车停在了她和许青兰常去的一家茶馆门前，这是一个僻静的场所，来的大多是幽会的情人，她喜欢这里，纯粹是因为这里有地道的福建铁观音。

掏出电话，她按了号码：“我到了，你在哪儿？”

传来许青兰爽朗的女中音：“我看见你了，下车吧。”

她抬头张望着，一辆黑色轿车从街上拐了进来，离着几米远，停在了一处空车位上。车门被推开，许青兰施施然走了下来，咖啡馆门前昏黄的灯光下，她的身材更显苗条。

夏小星心里嘀咕着，这家伙什么时候买的车，竟然没告诉她。正这样想着，却看见轿车那边又出来一个人，一看见那张亦正亦邪的俊脸，夏小星就愣了一下。

原来是这家伙的车！

两人已向她这边走了过来。“嗨！”俊男先跟她打招呼。

夏小星上下打量着他：“叶枫，你什么时候回的国？”

叶枫眼角眉梢带着笑，嬉皮笑脸的样子：“今天上午。”

夏小星一怔，今天上午回的国，晚上她就见到了他，是不是太快了？

“你在想什么？”叶枫眯着眼看她，一脸你想什么我都知道的神情。

她赶紧摇了摇头，她大约是想多了。她已经三年没见他了，这个世界又经历了一千多次日出日落，没有谁会永远留在原地，连她对欧阳皓，也慢慢冷了心，这个男人，又怎么会还像原来那样痴迷于她呢？

她看着那张脸，还是那么俊美，当年她就是嫌弃他长得太阴柔，所以一直拒绝他，她喜欢的，始终是像欧阳皓那样轩昂霸气的男人。

可正是这张脸，让她在结婚前小小纠结了一下。

他在她举行婚礼的前一夜，在她家楼底下站了一整夜，偏偏C市那年赶上几十年不遇的秋雨，他脚下聚满了落叶，雨唰唰地在他头上浇着，他却就是不肯离去。

半夜她忍无可忍推开窗户对他喊：“叶枫你个神经病，你还不快滚！”

他仰着被雨淋得惨白的脸对她说：“夏小星，你会后悔的！”声音不大，却清澈，穿过雨幕，刚刚可以送到她耳中。

她当时砰的一声关上了窗户，把他和大雨一起阻隔在了她的世界之外。

然后她愤愤地拉上窗帘，对自己说：“我才不会后悔！后悔的是你，明天你就会病倒！”最终是她父亲找人把他弄走了，后来告诉她说，叶枫真的病倒了，烧到四十度。等她和欧阳皓从海南度完蜜月回来，就听说他出了国。

要是现在被他知道她和她执意要嫁的男人走到了今天这一步，叶枫必定会幸灾乐祸。她暗自庆幸，幸亏还没告诉许青兰她和欧阳皓要分居了，否则就她那个大喇叭，肯定给她宣传出去了。

三人向着茶馆走去，叶枫走在前面，夏小星在后面扯住了许青兰：“你怎么把他带来了？”

许青兰耸了一下肩：“前天他给我打国际长途，问我你父亲判了没有，我说没有，小星正在筹钱还他父亲的赃款，今天中午就接到他的电话，说他回来了，这不，就跟来了。”

夏小星纠结地看着前方两三米外的那个背影，心里有种不好的预感。许青兰扭头看着她：“钱我带来了，不过只有十万，你知道我是个穷人，这已经是我的全副身家了。”

夏小星脸上有点内疚：“谢谢了，有了钱我第一个还你。”

“你俗不俗啊？”

夏小星还是不安：“你告诉陈凯没有？”

陈凯是许青兰的老公，夏小星一直不太喜欢这个人。当初她看着许青兰和陈凯谈恋爱，每次约会都是许青兰在花钱，虽然知道陈凯是因为家境贫困，夏小星却还是替好友不值，她不是嫌贫爱富，她只是凭直觉认为，一个约会时连十块钱盒饭都要女友买的男生实在是有点不靠谱。可许青兰甘之如飴，她也就只能看着。

听她提到陈凯，许青兰的脸色不易察觉地黯了一黯：“没告诉他，这是我自己的钱，我自己做主。”

夏小星的心霎时沉了一沉，她要不是迫在眉睫，实在是不愿意向许青兰开口。

说话间，已到了茶馆门前，夏小星扶着好友上了台阶。进去后三人在一张靠窗的桌子边坐下，叶枫在两人对面，服务员递上价单，叶枫接过，随手